

东胜区环卫局办公楼门前路面改造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ZMHY2026-012)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东胜区环卫局办公楼门前路面改造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9.385043万元,招标人为鄂尔多斯市金辰环境卫生工程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东胜区环卫局办公楼门前路面改造工程;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3-04 14:27:00到2026-03-11 17:00:00。

获取方式: 电子邮箱报名。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3-16 15:0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详见磋商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3-16 15:00:00。

开标地点: 详见磋商文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网)》;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鄂尔多斯市金辰环境卫生工程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鄂尔多斯市金辰环境卫生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18704777453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筑茗恒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5049431997

邮件：241411223@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东胜区环卫局办公楼门前路面改造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内蒙古筑茗恒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鄂尔多斯市金辰环境卫生工程有限公司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组织采购东胜区环卫局办公楼门前路面改造工程，凡符合竞争性磋商公告要求的供应商均可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

一、项目概述

1. 名称与编号

(1) 项目名称：东胜区环卫局办公楼门前路面改造工程

(2) 采购文件编号：ZMHY2026-012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预算金额（元）
001	东胜区环卫局办公楼门前路面改造工程	详见采购文件	293850.43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到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1. 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到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4. 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如供应商已申办 2020 年 11 月 30 日建市（2020）94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住建部要求的最新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



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响应文件须附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2)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资格，同时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响应文件须附建造师注册证、执业资格证、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扫描件），如投标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为一级建造师，则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料。

三. 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请符合条件的投标单位于2026年03月04日至2026年03月11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00时至12:00时，下午14:3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电子邮箱报名在内蒙古筑茗恒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三江尊园过玥府C20-105，电子邮箱：462323367@qq.com）。

2、报名时需将下述资料发送至电子邮箱：462323367@qq.com中：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

(2) 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3) 单位联系方式信息，包括所投项目名称、包件名称及包件编号、投标单位全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座机或手机号）、通讯地址及邮箱等信息（上述信息以文字方式编辑到邮箱正文中）；自报名之日起，投标单位应保证其提供的通讯方式（电话、联系人，尤其是电子邮箱）一直有效（邮箱发送时将上述信息以文字方式编辑到邮箱正文中），以保证有关函件（变更、澄清说明等）能及时通知投标单位，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注：以上所有资料扫描件须清晰，上述报名信息须以文字方式编辑到邮箱正文中。

四.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网）》上发布。

五、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03月16日下午15:00前

投标地点：详见磋商文件

开标时间：2026年03月16日下午15:00

